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采购有限公司
- 投资金额：6000 万元人民币
- 特别风险提示：投资可能未获批准的风险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充分发挥集团集中采购优势，降低采购成本，提高库存利用率，有效防范采购风险，公司决定设立采购公司，拟设立采购公司基本信息如下：

1、公司名称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采购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未经核准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2、注册地址：山东省烟台市（具体地址待定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3、注册资本：6000 万元人民币

4、拟定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

出资方	出资金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	出资方式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6,000	100%	现金
合计	6,000	100%	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拟设立采购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采购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未经核准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2、注册地址：山东省烟台市（具体地址待定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3、注册资本：6000 万元人民币

4、拟定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

出资方	出资金额(万元)	出资比例	出资方式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6,000	100%	现金
合计	6,000	100%	

5、采购公司暂定业务范围

1) 代理物资采购(原材料\设备\电气\仪表\备品备件)，包括但不限于万华化学及各控股子公司等。

2) 代理技术及物资的进出口业务；

3) 代理机电仪物资的招标业务；

4) 仓储管理（含库存物资的处理）、物流配送及服务；

5) 采购业务咨询、方案设计及服务

6) 相关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采购公司最终开展的业务范围，以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的业务范围为准。

（二）对本次投资事项的授权及相关说明

1、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向有关审批、登记机关提交采购公司申请设立文件并负责设立过程中的具体事务。

2、公司董事会关于设立采购公司的相关说明

在采购公司经营期间，采购公司如若出现支付困难等紧急情况，公司将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，增加相应资本金，以保证其业务顺利进行。

公司用于出资设立万华化学集团物资采购有限公司的 6000 万元资金为自有资金，非借贷资金或他人委托资金，资金来源真实、合法。

三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申请设立采购公司不仅能使集团整体的库存充分共享利用，而且能够运用集团的整体优势和规模效益，提升供应商的集中度，发挥采购公司的各项职能，积极开展业务创新，进而降低采购成本，提升采购效率，以助推公司由产业链向价值链转变，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及国际化进程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公司采购公司设立后作为独立的采购组织，自负盈亏；受国内外经济形势、汇率、税收及库存的变动因素影响，采购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26日